

PACTL 外场通行证（人员、车辆）办理告知书

各航空公司、货运代理公司、协作单位的相关客户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货物运输安全保卫规则》中第四章“航空货运区应当配备安全保卫人员，实施安全保卫控制，对进出人员和车辆采取通行管制措施”，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一、二期以及西区公共货运站（下文简称“机场货站”）计划对公司外场（**公司大门区域至库区控制区范围的陆侧场地**）实施封闭式管理。

为做好前期的准备工作，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起，所有人员及车辆（仅限操作车辆，私家车不得入内）必须凭本人或车辆的 PACTL 有效证件进出机场货站，未持证人员、车辆不得通行。

PACTL 人员有效证件包括 PACTL 工作证、PACTL 外场通行证、PACTL 控制区通行证等。车辆有效证件为 PACTL 车辆通行证。

因此，为确保客户单位在机场货站的相关业务正常进行，我部建议，所有需出入机场货站一、二、三期且尚未办理 PACTL 证件的外单位员工根据具体工作需要办理 PACTL 控制区通行证或 PACTL 外场通行证（安全保卫部办理，如已持有 PACTL 控制区通行证的外单位员工无需办理 PACTL 外场通行证）；操作车辆办理 PACTL 车辆通行证（行政部办理），车辆驾驶员及随车人员同样需办理上述相关人员证件。证件的申请工作应以公司为单位，指派专人作为证件联络员即日起可在 PACTL 官网（www.pactl.com.cn）信息中心-下载-2018 版 PACTL 外场通行证通知和相关文件中下载人员办证文件；在下载-2016 车辆

通行证申请表中下载车辆办证文件，并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将人员办证材料交至速航路 168 号 1 号楼 301 室前台；车辆办证材料交至速航路 168 号 2 号楼 2 楼行政部。

如有疑问，可与安全保卫部尹秋明或周赟进行联系，联系电话：
68842008*1526/1516。

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

安全保卫部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